

阳城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商水县阳城办深入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有关制度规定，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深入开展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采用多种形式，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及时与县政府门户网站沟通对接，加大信息发布和更新力度，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将阳城办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问题等纳入重点公开内容，进一步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领域全覆盖。截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截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我办本年度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条，全部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进一步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的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配齐工作人员，推动信息公开工作任务化、具体化、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健全公开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上报制度、政府信息审核制度、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落实保密审查责任，规范审查程序，确保无相关涉密信息泄露。2023 年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进驻式专项保密检查 1 次。

（五）监督保障：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工作职责，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工作面向社会宣传力度不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版式创新上还需进一步提高，在主动公开力度、工作人员意识和水平等方面存在不足。下一步将从两个方面不断改进：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完善网站信息公开相关栏目，加大网上公开力度，时更新栏目内容，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热点信息的梳理。二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学习。提高政务公开人员素质，进一步提升信息发布的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